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意向书摘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01室)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高明及承诺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 一、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承诺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陈洪波...

-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

- 3、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特别提示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楚环科技”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96号])、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不计入申购额度...

网,不代表公司最终可实现收入和净利润,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操作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审慎报价,理性参与决策。 重要提示 1、楚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9.3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382号文核准...

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不计入申购额度...

Table with 2 columns: 日期 (Date) and 发行安排 (Issuance Arrangement). Rows include T-1, T,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T+14, T+15, T+16, T+17, T+18, T+19, T+20, T+21, T+22, T+23, T+24, T+25, T+26, T+27, T+28, T+29, T+30, T+31, T+32, T+33, T+34, T+35, T+36, T+37, T+38, T+39, T+40, T+41, T+42, T+43, T+44, T+45, T+46, T+47, T+48, T+49, T+50, T+51, T+52, T+53, T+54, T+55, T+56, T+57, T+58, T+59, T+60, T+61, T+62, T+63, T+64, T+65, T+66, T+67, T+68, T+69, T+70, T+71, T+72, T+73, T+74, T+75, T+76, T+77, T+78, T+79, T+80, T+81, T+82, T+83, T+84, T+85, T+86, T+87, T+88, T+89, T+90, T+91, T+92, T+93, T+94, T+95, T+96, T+97, T+98, T+99, T+100.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一、招股说明书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新股投资风险,仔细阅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投资,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的估值、报价和投资。 1.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如果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不稳定因素导致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3、如初步询价后拟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高于网上网下三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每周至少发布一次。网上、网下申购时间相应推迟三周,具体安排将另行公告。 二、路演推介 1.网上路演 本次发行不安排网上路演推介。 2.网上路演 本次发行拟于2022年7月12日(T-1日)安排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见2022年7月11日(T-2日)刊登的《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三、网下询价投资者条件 (一)参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为: 1.具备一定的证券投资经验。机构投资者应当依法设立、持续经营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个人投资者从事证券交易的时间应当达到五年(含)以上。经纪许可从事证券、基金、期货、保险、信托等金融业务的机构投资者可不受上述限制。 2.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12个月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相关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采取监管措施,但投资者能证明所受处罚业务与证券投资业务、受托投资管理业务互不关联的除外。 3.具备必要的定价能力。机构投资者应具有相应的研究力量,有效的估值定价模型、科学的定价决策制度和完善的合规风控制度。 4.投资者应当于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2022年7月6日(T-5日))中午12:00前按照《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配售对象

(下转C2版)

(下转C2版)